



# 说剑从稿

其造妙不見視白髮未至走云外而絕此天下和善勿也上犯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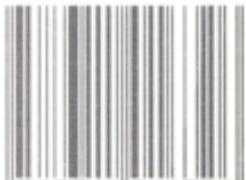
马明达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永明  
高士荣



封面设计／张友乾

ISBN 7-311-01632-0



9 787311 016326 >

ISBN 7-311-01632-0/K·212 定价：38.00 元

# 说 剑 丛 稿

马明达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

说 剑 丛 稿

马明达 著

兰州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市天水路 308 号 电话:8617156 邮编:730000

E-mail:press@lzu.edu.cn

<http://www.lzu.edu.cn/press/index.htm>

---

兰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5

---

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312 千字 印数: 1~3000 册

---

ISBN7-311-01632-0/K·212 定价: 38.00 元

## 前　　言

《说剑丛稿》是我个人的一部专题论文集，共收论文32篇。论文中有些是过去发表过的，有些则一直弃置箧中，没有机会整理发表。凡发表过的，这次结集时，我都做了较大的修改和补充，其中多数实际上是重写了一遍，有的字数翻了一番还不止。集子以“说剑”定名，取义于《礼记·乐记》和《庄子·说剑》，因此我将《“虎贲之士说剑”解》一篇摆在全书的“压卷”位置上。区区用心，读者自能一目了然。

《丛稿》所收论文的内容，集中在对古代兵器、武艺及相关问题的研究上，同时也稍稍涉及到某些当代武术问题。这是合乎逻辑的延伸。因为当代武术是古代武艺体育化了的遗存和衍变，二者有着天然的联系，而且民间某些武术品种，自身就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具有丰富的历史文化含载。

以论文集的内容看，我所从事的研究领域的学科界线不大清楚，如果有人问我，你的研究应归到哪个学科？是历史学，还是体育学？我确实回答不了，斟酌再三，勉强说可以归之历史学科的专门史范畴吧。但有一点似乎可以肯定，我的研究领域具有鲜明的边缘属性，它需要涉及多种学科，涉及到史，涉及到文，涉及到宗教、民俗和体育，等等。总之，研究点通常散落在多学科的交叉面上，在某些学科的外部部位，而那里往往是不大有人涉足的学术“空旷区”。大的交叉自然首先是文、武的交叉，这应该说是最关键最本质的交叉，因为不懂武艺，自己不能从事于此，或从事于此而不得正传，得正传又不能精研勤思，仅限于从文献到

文献，终究只是“纸上谈兵”，有的说对了，说错的恐怕也会不少。局限到“史”来说，它涉及到与古代军事、战争有关的许多方面，还不可避免地要同民族关系、中外关系以及地域关系相交叉，相纠缠，而且通常都要做从上到下纵贯的考证和论述，断代研究是必要的，但不多，不是重点所在。我认为，这正是我所从事的这门学问的学术特点之所在，这个特点本身多少反映了它的难度，也注定了它是一个落寞清冷的领域，这正如时下我本人的心境一样。兵器史上称火药武器以前的刀剑枪棒之类为“冷兵器”，今天研究它的历史，特别是其实用技艺的发展变化，自然也就是“冷学问”了。

以传统的考证之学研究中国武术史的开创者，是已故的唐豪先生和郭绍虞先生。

早在 30 年代初，唐豪先生就发表了以《少林武当考》、《中国武艺图籍考》为代表的一系列极具影响的专著和论文，不仅开辟了武术史这门学科，而且给当时相当混浊的武术界注入了一股清流。一时，“武学”勃兴，风气一变，许多学者，包括顾颉刚先生、胡朴安先生，也都不禁漫步其中，大谈起吴越宝剑、荆楚奇材来了。比唐豪先生还要早些，文学史家郭绍虞（希汾）先生也曾异军突起，出版了他写的《中国体育史》。这是我国第一部体育史，其内容的相当一部分是对古代武艺的研究。这本体育史在民国年间曾经再版了十几次，一直到 70 年代末，才有了新的体育史来取代它。唐、郭两位先生都不是搞体育史专业的，相比起来，唐先生虽然是法律专家，但更接近体育史专业一些，做得也更多些；郭先生则纯属“票友”，兴之所至，偶一为之——这是郭先生生前亲口对我讲的。正是这两位前辈学者开创了这门学问，使得我国传统的“武学”终于被接续下来，并且一开始就被接纳到“国学”大旗下，并且走上与世界体育学和体育文化学相接轨的路子，于是也就前定了它类属上的模糊性。

唐豪的研究工作一直持续到 60 年代初。随着他的遽然早逝，这门学问顿时冷落下来，不要说后继乏人，就连唐先生主动捐献给国家体育的一批遗稿，其中包括他的呕心沥血之作《峨眉拳考》，全都在“文革”劫难中不知去向了。他解放前的著作，那些充满睿智和胆识的精彩论文，如今有的散落在全国各地的图书馆里，尘封架上，无人问津；有的已经绝迹，无处寻觅。至今，没有哪个单位，包括武术主管部门，愿意为搜集整理唐先生的遗著拿点钱、出点力。

改革开放以来，这个研究领域逐渐显露出一些生机，前景令人鼓舞。多种相邻学科的科研成果，譬如考古学和军事史关于古兵器研究的不断推进，使学科交叉碰撞的机率大大增加，学术视野和研究范围不断拓宽。同时，国际学术交流日益频繁，信息量骤然加大，域外很多科研成果，包括许多稀见资料被引进来。当然，还有当代体育社会学和体育文化的迅速发展，也产生了巨大的推助效应。总之，这十多年来，这方面的研究正在日益活跃起来，出现了不少重要成果，更重要的是涌现出了一批新生力量，其中不少是跨学科人才，在方法论上也越来越显现出多学科整合研究的特点。多方面的迹象预示着这门冷学问将会逐步变热，总体水平将会有个大的提高。

我的主要精力一直放在读史和治史上，但武术却是我无可选择的、与生俱来的爱好。几十年了，不但摆脱不了，而且越老爱之越深，慢慢地竟有了一种责任感，特别面对当代武术的衰变和不正之风，常觉骨鲠在喉，不吐不快。于是，读史之余，我便搜集有关的资料，积累多了，便写成文字。当然，读史给我的“武学研究”提供了很大的便利，很多史料得之于无意之中，是无心插柳之类，如果专门去找，真不知要花费多少精力。实际上自 70 年代末以来，我就不断地把史学科研同古代武艺、兵器等问题的研究往一块靠。譬如，当年甘肃省博物馆邀我参加汉简整理工作，

我便主动承担了《相剑刀》册的考释；我喜爱《水浒传》，对它的成书问题也有所思考，这便引出了对“朴刀和朴刀局段”的研究和《水浒传》兵器、武艺的专题研究；调来暨南大学以后，搞中外关系史，也把一部分注意力放到中外兵器、武艺的交流上，陆续有了收在本集中的四篇文章和其它一些作品。这样，断断续续，居然也积累了一批成果，形成了若干颇有信心的观点。

当然，总的来说，我的学术根基有限得很，又有旁骛甚多、精力总难集中等积习，这是学界的朋友们都知道的，所以说是“一批成果”，其实真正有分量的东西并不多。这本集子编完后，我已着手编定《说剑续稿》，希望也能早一点面世，以接受读者的评正。还希望再有一本《三稿》。清儒焦循（里堂）有《易学三书》，是我最喜诵读的乾嘉易学名著。我平生最是敬服焦氏恬淡超脱、博学强记的品学，向往他“雕菰楼易学三书”的学术构架和局面，看看自己有没本事也弄出个“三稿”来。司马墓薄，人之常情，想读者不以为自不量力也。

在文、武两门学问上，先君子马凤图既是我的启蒙师，又是我一生景行仰止的导师，我的任何一点心得，一点推进，都是以先父的教诲为起点的，都从他的道德文章中获得力量和感悟。敬以此稿作为纪念他诞辰 112 周年的一份礼品。

《说剑丛稿》得以顺利出版，与兰州大学出版社的积极支持分不开，与张克非、王叔凯、马述春、高士荣、刘永明诸君的热心帮助分不开，专此表示我的谢忱。

马明达

2000 年 2 月于广州暨南花园

# 目 录

前言	(1)
卷一	
一 “虎贲之士说剑”解	(1)
二 以剑遥击	(9)
三 短剑与长剑	(19)
四 居延汉简《相剑刀》册初探	(26)
卷二	
五 “手搏”初探	(46)
六 五台山的僧兵与武艺	(68)
七 武术史上的宋太祖	(77)
八 抗倭英雄瓦氏夫人	(83)
九 明末武术家石敬岩考述	(88)
十 颜李学派与武术	(112)
十一 清代的武举制度	(120)
十二 燕山常巴巴轶事辑述	(131)
卷三	
十三 说“两刃矛”	(159)
十四 耐迟敬德与“鞭枪”武艺	(165)
十五 朴刀与“朴刀局段”考	(172)
十六 从“连枷棍”到“二节棍”	(191)

十七	“铁枪”源流	(200)
十八	沙家拳考	(206)
卷四		
十九	历史上中、日、朝剑刀武艺交流考	(212)
二十	七圣刀与祆教	(256)
二一	“米昔刀”小考	(263)
二二	明代“刀法得之佛郎机”考	(267)
卷五		
二三	点校本戚继光《纪效新书》序	(277)
二四	《中国武术大辞典前言》	(284)
二五	戚继光《拳经》探论	(292)
二六	略论武术古籍和武术文献学的建立	(315)
卷六		
二七	冯玉祥与中国武术	(324)
二八	一代文通武备的武术家	(341)
二九	马凤图与陆合大枪	(354)
三十	为“直拳”正名	(363)
三一	应该重新审视“国术”	(371)
三二	令武术蒙羞的段位制《理论教程》	(381)

# 卷一

## 一 “虎贲之士说剑”解

“说剑”一词来源很古老，有着耐人寻味的文化意蕴。

据我所知，“说剑”一词在先秦典籍中最早是出现在《礼记·乐记》中。以后《庄子》有《说剑篇》，这是大家所熟悉的。下面，我试就“说剑”一词出现的历史背景和文化寓义，做些阐幽显微的工作。先将《礼记·乐记》中关于“说剑”的一段记载引录在下边：

“武王克殷反商，………马散之华山之阳而弗复乘；牛散之桃林之野而弗复服车；甲弁而藏之府库而弗复用；倒载于戈，包之以虎皮；………散军而郊射，左射狸首，右射驺虞，而贯革之射息也。裨冕搢笏，而虎贲之士说剑也。”

这段文字原本比较长，引录时略有删节。根据郑玄《注》，整段文字是讲武王“克商之后，修文教也。”灭商后，武王立即分封诸侯，接着又裁减军队，武器入库，改变军队的训练方法。所有这一切，都是为了让天下人知道，从此以后“武王之不复用兵也。”最后一句：“裨冕搢笏，而虎贲之士说剑也”，唐代孔颖达《疏》谓：

“裨冕，入庙之服也；搢笏，插笏也。虎贲，言奔走有力，如虎之在军。说剑者，既并习文，故皆说剑也。”

孔颖达的意思是说，原先的“虎贲”也都脱去甲胄，穿上参加祭祀活动的礼服，拿上记事的手板，开始学习文化。于是，军

中的剑技训练也变成了“说剑”。这个解释是从“修文教也”引伸出来，无疑是正确的，但孔颖达对“说剑”二字的解释不够具体。

《乐记》的成书年代迄无定论，但它是先秦文献是不成问题的，因为上面这段材料曾经被司马迁《史记》的《周本纪》和《乐书》所采用。<sup>①</sup>这里牵涉到一个无法回避的问题，那就是西周初期到底有没有剑？如果没有剑，虎贲们的“说剑”便是后代学者的想象之词。这是一个由来已久的老问题了，至今学界还在讨论着。

如果从文献记载看，西周初期是有剑的。《逸周书·克殷解》里的一段大家熟悉的文字，说西周大军攻入朝歌后，武王“先人，适王所。乃克射之，三发而后下车，而击之以轻吕，斩之以黄钺，折县（悬）诸太白。”武王曾亲自用“轻吕”、“黄钺”对纣的尸体施行击斩，应该是一种古老的复仇习俗。这段记载同样被《史记·周本纪》所采用。但司马迁改“轻吕”为“轻剑”。他在后文中干脆直接写成“击以剑”；又接着写道：“散宜生、太颠、闳夭皆执剑以卫武王。”这表明司马迁不仅认为“轻吕”就是剑，而且他确认西周初期有剑。唐张守节《史记正义》注意到太史公的这一字之改，指出：“轻吕，剑名也。”

“轻吕”一词引起中外学者的注意，学者们感到它与《汉书·匈奴传》里匈奴宝刀“径路”的关系，认为二者其实是一音之转，都是“剑”的对音，由此提出了剑由西域传来的观点。顾颉刚先生在《史林杂识》中曾经介绍过两位著名学者的观点，一位是张政烺先生，张先生说过：“剑非吴越人所发明，大约从塞外传来。”第二位是已故的李平心先生，李先生曾对顾先生讲：“轻吕、径路并即 Kilidji 之对音，剑实来自西域。”持相同观点的中外学者还大有人在。

近年来，剑和剑的起源问题是学界热门话题，出现了不少新论著新见解，而越来越多的考古资料也对研究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总的来看，大家的意见似乎越来越接近。第一，根据考古

发现，基本可以确认西周初期有剑，但那是一种长度仅十几厘米或二十几厘米的又可称为“匕首”的短剑，同春秋后期兴起于吴越的剑明显不同。第二，对剑的来源有两种意见，一种意见仍强调这种短剑的出现同北方游牧民族有关，认为“中原佩剑之风显然受西北游牧人的影响。”<sup>④</sup>另一种意见近于折衷，认为剑在石器时代就已见端倪，商代已有铜制短剑，西周短剑是其延续，但同时也注意到了北方“胡剑”的影响。<sup>⑤</sup>

我同意西周初期已经有剑。在其来源上，倾向于剑并非周人所固有，而是受了北方和西北游牧民族影响的观点。在各家论证外，我还注意到，辑本《世本·作篇》中，对许多器物的创始都有个说法，以兵器言，有“挥作弓”、“夷牟作矢”、“蚩尤作五兵”等等，惟独没有讲剑的创始者是谁。先秦诸子中这类载述也时有所见，同样也都没有提到过剑的创始者。这反映了先秦学者在剑的来源问题上取慎重态度。只有银雀山汉简《孙膑兵法·势备》中有“黄帝作剑，以陈（阵）象之”之说，这是先秦典籍中惟一的一例。但从《孙膑兵法》所讲的剑的形制特征来看，这是剑已成为军中常用兵器的战国时代的说法，是晚出的说法。此外，“径路”不但是匈奴刀剑名，而且匈奴还有“径路神”。《史记·匈奴传》张守节注引唐李泰《括地志》云：“径路神祠在雍州，云阳县西北九十里甘泉山下，本匈奴祭天处，秦夺其地，后徙休屠右地。”这表明匈奴对“径路”的崇拜。这条材料在地点上，可与《汉书·匈奴传》里匈奴呼韩邪单于与汉使韩昌、张猛“俱登匈奴诺水东山，刑白马，单于以径路刀、金留犁挹酒”的记述相印证。甘泉山下原本是休屠匈奴祭天的地方，径路神祠则应该是内附后的南匈奴呼韩邪单于所建。匈奴的“径路神”祭祀是一个重要的文化现象，“径路”到底作何解释，它与后来汉地的剑崇拜有无关系？都值得深入思索。

西周短剑与春秋后期勃然而兴的吴越青铜剑并不一定有承袭

关系，也就是说不但是器物自身各有渊源，而且使用技术上也各成畛域，不可以混为一谈。李学勤先生曾经指出，它们应属于不同的区域文化范畴，有着各自独立的发展历程，彼此间的影响是双向的，“而标准的长剑更可能自东南兴起”。<sup>⑤</sup>这是一个精辟的观点，对我们深有启发。

在明确了西周初有“剑”这个前提后，我们的话题还回到“说剑”上来。

首先，为什么武王灭商后只是“虎贲之士说剑也”，当时的短剑是如何使用的？这是一个需要探讨的问题。

我以为，西周初期的短剑主要装备给被称为“虎贲”的战士。《尚书·牧誓》孔安国《传》：“虎贲，勇士称也。若虎贲兽，言其猛也。”这部分军队一个重要的任务是带头去冲击敌阵，向敌方“挑战”，示敌以必胜的信心，当时称之为“致师”。《史记·周本纪》载，周、商大军接战之前，“武王使师尚父与百夫致师。”裴骃《集解》引《周礼》：“环人，掌致师。”郑玄《注》：“致师者，致其必战之志也。古者将战，先使勇力之士犯敌焉。”<sup>⑥</sup>师尚父率领的担当“致师”任务的这支军队，应该就是虎贲。虎贲的特长是勇猛而善奔跑，显然属于步兵。这些人除了装备有短剑，应该还有一样重要武器，那就是盾牌，古代称“干”。

按，武王的军队主要由三个兵种构成，即《史记·周本纪》所谓“戎车三百乘；虎贲三千人；甲士四万五千人。”其中虎贲数量有的典籍是“三百”，而司马迁写作三千也是有根据的。<sup>⑦</sup>周人的联合大军抵达商郊牧野，临战前，武王发表了那个著名的战前动员令：《牧誓》。武王首先要求全体军队：“称尔戈，比尔干，立尔矛，予其誓！”我以为武王此处是有针对性的，并非笼统而言。“称尔戈”是针对戎车讲的，“称”就是举；“比尔干”是对虎贲讲的，“比”是排列；“立尔矛”是对甲士讲的，是要求将矛竖起来。戈是勾兵、啄兵，是车战的主兵，主要在车马的驱驰交错中攻击敌

人，不然则杀伤力很低，故以“戈”代指戎车；虎贲是手执短剑的冲锋队，一律配备盾牌，故以“干”代称虎贲；甲士是以“阵”的形式组编起来的步兵，配备有射兵和长、短兵器，但矛是主兵，故以“矛”来代称。

盾是非常重要的兵器，是冷兵器时代必不可少的装备，即使在今天也还没有丧失用武之地。令人费解的是，我国古文献中对盾的具体记载却偏少，唐代类书如《初学记》、《艺文类聚》等，一向是我们研究古兵的重要材料来源之一，但在兵器栏目里却没有盾的位置。记载太少，使得后世对盾的功用了解不足。实际上，盾不仅是必不可少的防卫兵器，而且在一定条件下，比如在与短兵器相配为伍时，它同样具有某种进攻价值。西周短剑主要用于近身攻击，前提是能贴近对方，不然与赤手无异。在弓矢和长兵面前，如无盾牌掩护，贴近敌身几乎没有可能。同时，一手执盾，一手执剑（刀）；防中有攻，攻中有防，自有一套特殊的武艺程式，也会逐步形成一套独立的训练办法。于是，在我国古代武艺体系中早就产生了“剑（刀）盾”技术分支。鸿门宴上，樊哙“带剑拥盾入军门，资戟之卫士欲止不内，樊哙侧其盾以撞，卫士仆地。”这是人们所熟知的例证，盾的用法跃然纸上。<sup>⑦</sup>葛洪《抱朴子外



剑盾比武（汉画像砖）



刀盾武士（汉代画像砖）

篇》卷 50《自叙》：“又曾受刀盾及单刀双戟，皆有口诀要术，以待取人，乃有秘法，其巧入神。”一直到明清，刀盾组合仍是军中武艺最重要的构成部分之一，可参见明戚继光《纪效新书》卷 11《藤牌总说篇》。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引出一些认识和思考。

显然，“虎贲”是一支特别崇尚个人技勇的技术兵种。他们是我国早期剑法——西周短剑技术——的主要掌握者，是最早的“奇材剑客”。<sup>⑤</sup>虎贲担当的任务具有极大的刺激性和危险性，所以他们被《尉缭子·武议》说成是“死士三百”，是敢死队性质的军队。也因为这个原因，虎贲在西周军队中居有显赫的位置。在武王灭商后的大裁军中，虎贲得到特殊安置。根据《周礼·夏官司马》载，以后他们担当着周天子禁卫军的角色，甚至可以代表天子奉使四方。<sup>⑥</sup>特殊的战功和剑技，可能使他们成为我国历史上最早的一批职业剑技研究者和传播者。武王的军队是由多种民族联合而成的，这在《牧誓》中有明确记载。因此，不能排除虎贲是一支由北方或西北少数民族组成的军队，很可能这是剑和剑技流

入中原的一条重要渠道。

从字面上看，“说剑”与“论剑”同。《说文》：“说，释也。”《广雅·释诂二》：“说，论也。”《礼记·少仪》：“工依於法，游於说。”孔颖达《疏》：“说，谓论说。”照此，虎贲“说剑”可以理解为“论剑”，也就是研究和阐释剑理剑法。“说剑”二字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历史信息，也是一个内涵深刻的启示。说明早在西周之初，经过武王以“修文教”为目的的调整之后，剑就已经超越了单纯的兵器属性，兼有了人文教化的功能，实际上就是兼备了健身、娱情和修养心性的体育功能。应该说，这是春秋到西汉间剑臻于鼎盛的前奏，是后来蔚为专学的“剑论”或“论剑”的滥觞。剑在中国人的心目里，在古代士人的文化生活中，占据了远非其它兵器所能望其项背的崇高地位。对剑的崇敬心理，至少在西周就已出现，至西汉达到极致，汉以后流风余韵绵绵不绝。

司马迁在《史记·太史公自叙》中讲到，司马氏祖上在赵国的一支曾经“以传剑论显”。他还将论剑与兵法相提并论，说：

“非信廉仁勇不能传兵论剑，与道同符，内可以治身，外可以应变，君子比德焉。”

这是何等崇高的比拟！太史公将“论剑”提高到“与道同符”的高度，认为“论剑”是一门“内可以治身，外可以应变”的大学问，这显然就是汉以前称剑技为“剑道”的原因，其所指已远远超出了剑的临战击刺之效，而是在讲剑所代表的人文精神，讲剑的特殊的文化内涵和社会教化功能。这种观念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后来的中国士人往往书剑并举，以剑比德，显然就是太史公这一理念的延续。如果往上追寻，春秋战国时代剑文化的勃兴，秦汉间人们对剑的崇敬，包括太史公对“剑论”的这一番宏论，都未尝不能溯源到西周初期的“虎贲之士说剑”。

所见未必允当，谨请读者有以教之。